

附件一：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西安市交通运输局（单位名称）的《西安市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》中期修编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《西安市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》中期修编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商为西安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7人，营业收入为4919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70.8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27日



（非中小企业可不提供本附件）